

曉明女中

學年度第

學期學生離校知會單

姓名		班 級	座號	離校原因				家長簽章	辦理日期
學號		國 高 ____年____班							____年 ____月 ____日
單位	辦 理 項 目							簽 辦	
教 務 處	1.繳回學生證。								
學 務 處	1.歸還運動器材。								
總 務 處	1.結清各項繳費：如書款、註冊費等 （退費或補費）。 2.結清郵政儲蓄存款。								
輔 導 處	1.歸還借書。								
圖 書 館	1.繳回借書證。 2.歸還借書。								
宿 舍	1.住校生歸還宿舍用物。								
導 師 核 簽			校 長 批 示						
說 明		1. 學生於離校前必須按辦理項目辦清一切手續方可離校。 2. 本單由班長持向各單位承辦人員查核簽證，最後繳回教務處。 3. 離校後請將學號拆除。							